

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补选黄新开先生、钟亚辉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同时，公司原监事会主席、股东代表监事兰波先生和股东代表监事缪贤文先生离任。

2019年1月30日，公司监事会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黄新开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，选举黄新开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时为止。

黄新开先生简历如下：

黄新开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2年9月生，大专学历。1992年7月至1997年7月，历任江苏省地矿厅第二地质大队会计员、主办会计、审计主管；1997年8月至2006年9月，历任浏阳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政教主任、浏阳市成人中专教研室主任、浏阳市第二中等职业学校教务主任、浏阳市财会学校办公室主任；2006年10月至2010年3月，历任浏阳市天顺房地产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湖南华盛烟花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、浏阳市贵美食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2010年4月入职公司，历任总经理助理、本部生产中心管理部总监，现任公司外联部经理，同时担任公司工会主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黄新开先生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持有湖南盐津铺子同创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持有本公司股份4,300,578股）1.57%出资额，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；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

司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盐津铺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1月31日